



XINGYE COPPER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05)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1,081,696	868,196
銷售成本		(962,390)	(757,104)
毛利		119,306	111,092
其他收入		8,403	1,077
分銷費用		(7,064)	(3,504)
行政費用		(25,613)	(11,488)
其他開支		(4,173)	(1,627)
經營活動業績		90,859	95,550
財務收入		9,567	1,258
財務開支		(19,779)	(15,334)
財務成本淨額	4(i)	(10,212)	(14,07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502)	—
除所得稅前溢利		80,145	81,474
所得稅	5	(17,941)	(5,149)
期內溢利—應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		62,204	76,325
期內應佔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 期內宣派股息	6	39,218	30,680
— 結算日之後建議的中期股息	6	27,318	—
每股盈利			
—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	7(a)	0.100	0.17
— 經攤薄每股盈利(人民幣)	7(b)	0.099	不適用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487,636	477,897
預付租金		14,730	14,885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9	21,632	—
		<u>523,998</u>	<u>492,782</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321,817	279,28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354,588	299,402
銀行存款	12	179,012	19,7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4,558	227,927
		<u>929,975</u>	<u>826,321</u>
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13	541,702	526,411
衍生金融工具		573	94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5	200,510	139,268
應付所得稅		9,586	2,484
		<u>752,371</u>	<u>669,109</u>
流動資產淨額		<u>177,604</u>	<u>157,2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01,602</u>	<u>649,994</u>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13	104,000	104,000
遞延稅項負債		9,968	8,013
		<u>113,968</u>	<u>112,013</u>
資產淨值		<u>587,634</u>	<u>537,98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58,268	56,172
儲備	16	529,366	481,80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587,634</u>	<u>537,981</u>
權益總額		<u>587,634</u>	<u>537,981</u>

財務資料附註

1. 重組

興業銅業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整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進行重組(「重組」)以精簡集團架構，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的詳細資料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於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被視為於共同控制實體進行重組後之持續經營實體。中期財務報告乃按本公司於兩個呈報期間均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作基準而編製，並非以本公司經過重組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日期而制定。據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業績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或(如較後)自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日期或於共同控制權成立當日的業績，就如現有集團架構於兩個呈報期間一直存在。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按現時集團架構亦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作基準而編製。所有公司間的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2.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當中包括遵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採用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根據與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相同的政策編製。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規定管理層須以年初至今為基礎，作出對應用政策及資產與負債、收支之報告數額有影響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業績可能與此處估計有所不同。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指定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起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有重大影響的事項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報告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

關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並不構成本集團對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而是從該等財務報表中推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取閱。核數師已於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的報告中對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條件的意見。二零零七年的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完成編製。

3. 分部報告

分部資料以本集團的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報。業務分部為主要呈報方式，乃基於本集團的管理及內部呈報架構編製。

業務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貨品銷售及加工服務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由兩個分部聯合使用，分配將有爭議且不易理解，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1,023,110	811,113
加工服務	58,586	57,083
	<u>1,081,696</u>	<u>868,196</u>
分部業績		
銷售貨品	101,658	94,502
加工業務	17,648	16,590
	<u>119,306</u>	<u>111,092</u>
未分配經營開支(扣除收入)	(28,447)	(15,542)
	<u>90,859</u>	<u>95,550</u>
經營活動業績	90,859	95,550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502)	—
財務成本淨額	(10,212)	(14,076)
所得稅開支	(17,941)	(5,149)
	<u>62,204</u>	<u>76,325</u>

基於地區分部呈報資料時，分部營業額乃根據客戶所在的地域劃分呈列。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幾乎全部位於中國，故並未提供任何分部資產、負債及資本開支的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中國	798,253	727,567
海外	283,443	140,629
	<u>1,081,696</u>	<u>868,196</u>

4.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i)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18,688	15,596
銀行收費	1,091	448
外匯收益淨額	(6,556)	(710)
利息收入	(3,011)	(1,258)
	<u>10,212</u>	<u>14,076</u>

(ii)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962,390	757,104
折舊	15,350	15,916
預付租金攤銷	155	148
	<u>977,895</u>	<u>773,168</u>

5. 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開支		
中國所得稅撥備	15,986	4,753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起始	1,955	396
	<u>17,941</u>	<u>5,149</u>

- (a)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例，本集團毋須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任何所得稅。
-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應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本集團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c) 中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適用於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各自的企業所得稅稅率作出，該等稅率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根據新稅法，適用於本集團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根據新稅法的過渡性安排，本集團若干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將繼續享有稅務豁免待遇兩年，其後三年享有新稅法實施之前適用的所得稅50%減免，及其後將須繳納25%的統一所得稅率。

- (d) 根據新稅法，外國投資者須就外國投資企業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取之溢利而產生之股息分派按稅率5%繳付預扣稅。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的不可分派的溢利的臨時差異約為人民幣66,006,000（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於本公司監控該等附屬公司之股息政策及公司董事已釐定不可能於可預見未來內分派溢利，故此並無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須支付之稅項確認人民幣3,300,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

6. 股息

於期內應付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期內宣派及支付的股息	39,218	30,680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中期股息為每股5.0港仙 (相等於人民幣4.4分)	27,318	—
	<u>66,536</u>	<u>30,680</u>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列的股息指重組前由附屬公司向當時本公司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

結算日後的擬派中期股息於結算日已不確認為負債，每股中期股息乃根據於宣派股息日已發行之622,500,000股普通股而計算。

7. 基本及經攤薄每股盈利

(a) 基本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基本每股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2,204,000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6,325,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21,263,736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450,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指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前的已發行股份450,000,000股，猶如該等股份於上述期內已發行。

(b) 經攤薄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攤薄每股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2,204,000元及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629,696,894股（經攤薄）計算。因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效應之普通股存在，故該期間並無呈列經攤薄每股盈利。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610,617	582,173
期內／年內收購	25,089	28,444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635,706</u>	<u>610,617</u>
折舊：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32,720)	(103,465)
期內／年內折舊變動	(15,350)	(29,255)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u>(148,070)</u>	<u>(132,720)</u>
賬面淨值：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u>487,636</u>	<u>477,897</u>

9. 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分佔資產淨值	<u>21,632</u>	<u>—</u>

本集團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鷹潭烏爾巴興業金屬材料有限公司(「鷹潭烏爾巴」)之權益乃按照權益法入賬。

10. 存貨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75,227	83,517
在製品	196,330	153,352
製成品	47,995	39,937
其他	2,265	2,476
	<u>321,817</u>	<u>279,282</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96,716	218,477
非貿易應收賬款	14,979	17,375
預付款項	42,893	63,550
	<u>354,588</u>	<u>299,402</u>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零至九十天不等的信貸期，視乎客戶與本集團的關係及其信用與付款記錄而定。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289,138	217,077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7,578	809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	38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199
兩年以上	—	11
	<u>296,716</u>	<u>218,477</u>

12. 銀行存款

銀行存款可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開具商業票據及銀行信貸之擔保按金	101,012	19,710
超過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	78,000	—
	<u>179,012</u>	<u>19,710</u>

13. 計息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有抵押銀行貸款	267,000	203,200
無抵押銀行貸款	49,077	192,211
來自關聯方的其他借貸	21,800	—
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203,825	131,000
	<u>541,702</u>	<u>526,411</u>
非流動		
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	104,000	104,000
	<u>104,000</u>	<u>104,000</u>
	<u>645,702</u>	<u>630,411</u>

- (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貸款按年利率5.91%至8.22%計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1%至8.22%)，並以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賬面值：		
存貨	256,600	256,6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2,983	125,144
預付租金	6,949	7,024
已抵押存款	86,000	—

- (ii)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年利率6.02%至8.69%計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9%至7.88%)。

- (iii) 本集團應償還的非流動銀行及其他貸款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0,000	100,000
兩年以上	4,000	4,000
	<u>104,000</u>	<u>104,000</u>

- (iv) 本集團附追索權的貼現票據已列作有抵押銀行墊款。貼現應收票據及等額的相關所得款項於結算日已計作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及「貼現票據下的銀行墊款」。

14.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付款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並據此給予其四位董事、八位高級管理層及21位僱員認購本公司股份的權利。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較全球發售價折讓30%。

因行使所有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8,000,000股，並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全數授出。於本公司在聯交所上市日期（「上市日期」）或其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所授出每份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上市日期起計為期一年，行使期為三年。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b)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30%。本公司概不得向任何人士授出購股權，致使在截至最後授出日期為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內，由於已向或將向該名人士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經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於本公司董事會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而有關期間自授出日期起計不得超過10年。

於此期間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7,671	63,858
非貿易應付賬款及應計開支	52,839	75,410
	<u>200,510</u>	<u>139,268</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46,445	57,592
三個月以上但不超過六個月	533	5,805
六個月以上但不超過一年	309	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45	147
兩年以上	239	312
	<u>147,671</u>	<u>63,858</u>

16.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國際配售（「配股」）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港元發行22,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相等於面值的所得款項2,25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095,65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本。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前的所得剩餘款項36,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530,4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b) 儲備

(i) 股份溢價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日，本公司根據與配股有關的超額配股權以每股1.70港元額外發行22,5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的面值額外之所得款項共36,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33,530,400元），扣除有關發行股本的上市成本4,828,6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305,400元）後，為數31,171,4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29,225,000元）已計入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儲備指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言，僱員的服務價值已載於附註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前景

在全球供需「不均衡」的情況下，受銅庫存處於歷史低位、中國經濟及有關行業急速改變及增長，以及於二零零八年首半年在中國發生的雪災及地震的災後重建等因素支持下，展望銅價將維持在高水平。國內銅需求的增加將抵消美國需求放緩的影響，除非全球經濟發展持續因美國次按危機引起的嚴重經濟衰退所影響，否則銅價格將於高位徘徊。此外，隨著全球資源企業的併購及重組活動越趨頻繁及規模越趨龐大下，全球礦物資源顯然將由少數礦業巨頭主導，長遠而言對金屬價格有正面影響。故此，預期銅價於二零零八年餘下期間及二零零九年將大部分時間仍將保持在高位運行。

本公司管理層相信全球經濟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情況仍然嚴峻，此乃由於美國次按問題已擴展至全球主要經濟體系，且未有跡象顯示問題會得到徹底解決。因此預期經濟增長速度將進一步放緩。與此同時，在中國政府實施宏觀經濟調控的進一步影響下，國內經濟已出現放緩跡象。然而，本公司管理層會繼續密切監察全球經濟波動，並以穩健經營之方針嚴格執行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如收支預算控制及進一步改善管理程序。此外，本集團繼續鞏固於主要市場的領導地位，並繼續提升其盈利能力。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嘗試增加供應高附加值及高利潤的產品，以進一步改善經營表現。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高精度銅板帶及提供加工服務，分別佔本集團回顧期內總收入的93.3%及5.4%，餘下的收入則主要來自銷售金屬廢料等。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的收入比去年同期的收入增加24.6%，原因是本集團銷量及平均售價同步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人民幣119.3百萬元，比去年同期錄得的人民幣111.1百萬元增加7.4%。與去年同期比較，期內整體毛利率由12.8%下跌至11.0%。縱然本集團產品的市場需求強勁，本集團仍受於回顧期內原材料成本(尤其銅成本)的不利因素影響。

縱使受原材料成本增加影響，回顧期內每噸的平均毛利仍維持人民幣4,400元(去年同期：人民幣4,700元)。

其他經營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經營收入，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680.2%至人民幣8.4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及補貼增加人民幣7.7百萬元以鼓勵本集團在業內發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位於鷹潭的附屬公司錄得政府補助人民幣6.6百萬元(去年同期：無)，以鼓勵企業於當地投資。該等附屬公司由二零零七年下半年起開始營運。

分銷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銷費用，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3.5百萬元增加101.6%至人民幣7.1百萬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銷量增加及國際原油價格上漲，導致運輸費用增加。

行政費用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費用，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1.5百萬元增加123.0%至人民幣25.6百萬元。行政費用增加主要原因包括計入由二零零七年下半年起開始營運的總辦事處及附屬公司的開支及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中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人民幣3.9百萬元。

財務成本淨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成本淨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4.1百萬元減少27.5%至人民幣10.2百萬元，此減少主要由於貸款利率、本集團借貸以及貼現票據增加，導致利息開支增加的人民幣3.1百萬元，該等已由外匯收益淨額的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及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所抵銷。外匯收益淨額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是因匯兌附屬公司以港元結算的貸款至人民幣而產生；銀行利息收入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歸因於銀行存款上升。

稅項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企業所得稅開支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284.4%至人民幣17.9百萬元，而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則由去年同期的6.3%增加至22.4%。此乃由於適用於寧波興業電子銅帶有限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二零零七年的50%減免變為二零零八年的完全課稅，而寧波盛泰電子金屬材料有限公司則由二零零七年的完全免稅變為二零零八年的50%減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上述所討論的因素，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的溢利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6.3百萬元減少18.5%至人民幣62.2百萬元。

撇除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人民幣3.9百萬元，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3.4%。

流動現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現金狀況保持強健，可動用而尚未支取的銀行信貸及銀行存款分別為人民幣239.4百萬元及人民幣253.6百萬元(包括銀行存款人民幣179.0百萬元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74.6百萬元)。本集團充裕的財務資產，加上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1.4百萬元，將為本集團的經營所需提供充裕資金，並為本集團未來的擴展提供有利條件。

現金流量

本集團由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開支淨額由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60.9百萬元減少至約人民幣48.7百萬元，主要由於所得稅開支增加所致。本集團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由二零零七年同期約人民幣13.7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23.3百萬元，主要由於增加收購固定資產、投資一家合營企業及超過三個月後到期之銀行存款所致。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已抵押存款變動約人民幣81.3百萬元，因而導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人民幣78.7百萬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74.6百萬元。

借貸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約人民幣645.7百萬元，當中約人民幣541.7百萬元須於一年內清還，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須於一年後但兩年內清還，而約人民幣4.0百萬元可超過兩年後清還。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57.5%的債務為有抵押。

董事會深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用作支持其營運資金所需、未來擴展及滿足可預見的債務還款要求。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為44.4%(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8%)，計算方式為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由於存貨與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抵押資產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總計賬面值人民幣512.5百萬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8.8百萬元)的資產以獲得銀行信貸。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投資人民幣31.2百萬元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此等資本開支全數通過內部資源提供資金。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授權但未訂約，以及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171.3百萬元及人民幣14.7百萬元。

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221.4百萬元。部分所得款項淨額應用如下：

	計劃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零八年 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 人民幣百萬元
— 擴充產能	174.5	25.2	149.3
— 發展新產品的大規模生產	29.6	9.5	20.1
— 研發	12.6	4.1	8.5
— 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4.7	4.7	—
	<u>221.4</u>	<u>43.5</u>	<u>177.9</u>

所得款項淨額的結餘已存作銀行存款。

市場風險

本集團須承受各類市場風險，包括銅價與其他商品價格的波動，以及利率與匯率的變化。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陰極銅、合金邊角料、鋅、錫、鎳及其他金屬為生產本集團產品所使用的主要原材料。本集團按市價購入該等物料。此外，本集團的所有產品均按市價出售，有關價格可能出現波動且不受本集團控制。因此，本集團原材料的價格波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負面影響。

本集團利用其於上海期貨交易所的遠期合約以對沖銅價波動。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於遠期合約錄得虧損人民幣2.2百萬元（去年同期：虧損人民幣74,000元）。

利率風險

除短期存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因此，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不受市場利率的影響。本集團面對的利率變動市場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的利率波動有關。本集團承擔的債務乃用於一般公司用途，包括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要。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計息貸款，可由貸款方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有關規例的變動作出調整。如人民銀行提高利率，本集團的財務費用將會增加。利率波動將影響本集團新增負債的成本。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利息掉期安排以對沖利率風險。

外幣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出口銷售及若干原材料購買均以外匯（主要為美元）結算。因此，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以對沖外幣匯率風險。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外匯收益淨額人民幣6.6百萬元（去年同期：收益淨額為人民幣0.7百萬元）。

僱員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993名僱員。薪酬政策定期檢閱以確保本集團提供具競爭性之受聘條款予員工。僱員福利包括薪金、退休金、醫療保險計劃及其他適用的社會保險，而晉升及薪酬調整則按照表現而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取決於僱員的技能及貢獻。本集團肯定人力資源於本集團所處競爭激烈的行業中的重要性，故在僱員培訓方面特別投放資源，並已為僱員設計年度培訓計劃，務求使新僱員可充分掌握履行職責所需的基本技術，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及改善其生產技能。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或開曼群島法例均無訂明有關本公司必須按現有股東之持股比例向彼等提呈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檢討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措施並討論財政報告事宜，包括檢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中期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經過明確諮詢本公司全體董事後，董事確定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向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以現金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5.0港仙(相等於人民幣4.4分)。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十六日或前後派付。

暫停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至十九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取中期股息的資格，所有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不論載於背頁或獨立)須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七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會命
胡長源
主席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胡長源先生、陳建華先生、王建立先生及馬萬軍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俞月蘇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鳴先生、謝水生先生及李力女士。